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洪世珊
電話：047531881
傳真：047283264
電子信箱：happysad0808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720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及歲時祭儀放假日期(2個電子檔)(0072018A00_ATTCH1.pdf、0072018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7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公告（含附件）」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022865號函暨教育部107年2月27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70028315號書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(以下簡稱原民會)107年2月22日原民綜字第10700107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7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原民會原以106年7月7日原民綜字第1060038786號公告在案，其中卑南族歲時祭儀假原為12月31日單日，已重行公告調整為107年12月15日至108年1月5日期間，依實際舉辦日期擇1日放假。
- 三、按上開實施辦法第4條第6款規定，除春節放假3日外，其餘民族掃墓節、端午節、中秋節、農曆除夕及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」等民俗節日均放假1日，而各該原住民族放假日期，由原民會參酌各該原住民族習俗公告，並刊登電子公



人事室 收文:107/03/09



1070000938

有附件

告。

四、原民會依99年部落調查結果之基礎，並參酌各族群或有其他情事需調整之必要後，彙整公告107年度放假日期。因此凡具有原住民身分者，得檢具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足資證明其原住民族別之證明文件，就各該所屬族別之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」公告放假日期向工作或就讀單位辦理放假事宜。

五、相關資訊亦公開於該會全球行政資訊網「歲時祭儀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apc.gov.tw>），歡迎自行下載取閱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8-03-09
交 08:22:39 文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